关于广东华威八宝坊食品有限公司年产八宝粥罐头30万罐项目的批复

广东华威八宝坊食品有限公司：

你司报送的《广东华威八宝坊食品有限公司年产八宝粥罐头30万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广东华威八宝坊食品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湛江市霞山区华港小区华港路1号B区的广东润炜文具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建设，占地面积为4800m2，总建筑面积约4930m2；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办公楼、车间、仓库、锅炉房、员工宿舍（仅租用一层午休）等及其公共、环保配套设施；建设一条八宝粥生产线，建成后年产八宝粥罐头30万罐，项目外购原料经配料、灌装后进行高温高压杀菌、清洗、冷却后即为产品；设置1台4t/h的生物质锅炉，不设备用发电机；项目用水量为1979t/a，用电量为1万kW·h/a。该项目总投资约16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32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18.9%；项目劳动定员28人，年工作100天，实行8h单班制生产。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及湛江市环境科学研究所《关于广东华威八宝坊食品有限公司年产八宝粥罐头30万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湛环技评表〔2019〕25 号），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且符合总量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我局原则通过对报告表的审查，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该项目须加强环保管理和“三废”防治设施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得到有效防治，确保固体废物得到有效处置，锅炉废气、粉尘和废水得到有效防治和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三）建设单位须加强各项固体废物的管理，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须依法妥善处置，建立管理台账，存档备查。

（四）该项目在实施中，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三同时”制度，落实报告表中所提出的各项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

（五）项目须使用含硫量<0.01%的生物质颗粒作为燃料。

（六）有关总量控制指标按照生态环境部门核定的执行。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公司须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五、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霞山分局

 2019年11月22日

抄送：甘肃宜洁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由建设单位送达）。